

证券代码: 300151

证券简称: 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76

债券代码: 123109

债券简称: 昌红转债

##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 2025 年 12 月 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 3 号昌红医疗科技大厦 12 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05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2.06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7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8	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
2.09	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2.10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3.00	《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2、议案 1.00、议案 2.00 之子议案 2.01 与 2.02、议案 3.00、议案 4.00、议案 5.00 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需经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审议议案 3.00、4.00、5.00 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同时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3、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将全部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披露。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进行登记，恕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9:3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 3 号昌红科技证券部。

#### 4、登记办法

(1)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有关证件可采取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邮件、信

函请注明“参加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5)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 5、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刘力、陈晓芬

(2) 联系电话：0755-89785568-885

(3) 传真：0755-89785598

(4) 邮箱：security@sz-changhong.com

(5) 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 3 号昌红科技证券部。

#### 6、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 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

##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151
- 2、投票简称：昌红投票
- 3、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年   月   日

附件三：

##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对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 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10)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05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2.06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7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8	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				
2.09	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2.10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3.00	《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说明：**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下面对应方框中打“√”为准，或填入同意的股数，多选无效。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